

恒生MMPOWER World Mastercard +FUN Dollars奖赏计划

- 恒生MMPOWER World Mastercard +FUN Dollars奖赏计划（「奖赏」）推广期由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两日（「推广期」）。
- 持卡人须于推广期内，透过恒生信用卡网站或恒生流动应用程序以恒生MMPOWER World Mastercard（「合格信用卡」）成功登记一次，方可享有本推广之奖赏。如持卡人重复登记，将以其首次之成功登记为准。相关签账奖赏将于成功登记月份起开始计算。每历月之合格零售签账需于签账后15天内志账于有关合格信用卡户口内方可以获享奖赏。该奖赏将计算入该历月之奖赏及每月最高可获之奖赏。
- 持卡人须于每个历月内累积合格零售签账（详见第6条）达港币3,000元或以上，方可获享奖赏。就读于院校或其附属学院（详见第3a条）颁发之证书或以上课程的全日制大学/大专学生，可获豁免港币3,000元签账要求，直至其毕业年度结束，毕业年度以申请合格信用卡时所提交的证明文件（如学生证）为准。例如，若毕业日期为2026年7月，豁免期将至2026年12月31日止。申请合格信用卡时所提交的证明文件将作最终依据，恕不接受更改，并须受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恒生」）之最终决定约束。
 - 院校或其附属学院包括：香港认可之本地大学、香港珠海学院、职业训练局（VTC）、香港资讯科技学院、香港演艺学院、明爱白英奇专业学校、宏恩基督学院、香港科技专上书院、香港专业进修学校/港专学院、明德学院、东华学院、香港能仁专上学院、明爱社区书院、香港艺术学院、香港伍伦贡学院、耀中幼教学院、香港三育书院、青年会专业书院、香港大学专业进修学院、香港专上学院及岭南大学持续进修学院。
- 持卡人于以下所列明之指定签账类别作合格零售签账（如第6条所订明）可享有+FUN Dollars：

	指定签账类别	最高回赠比率*	每月额外奖赏上限
a.	合格指定商户签账 [^] （详见第4a条定义）	8%	\$500 +FUN Dollars
b.	合格网上娱乐及网上服饰签账 [^] （详见第4b条定义）	8%	
c.	合格网上零售签账 [^] （详见第4c条定义）	5%	
d.	合格外币签账（详见第4d条定义）	4%	

* 回赠已包括恒生信用卡基本之0.4% +FUN Dollars（即签账每港币250签账可赚取\$1 +FUN Dollar）

[^] 合格网上零售签账指于网上以港币或外币付款，不论交易国家或货币之合格零售签账。签账金额以信用卡月结单上的签账货币折算为港币之金额为准。

- 合格指定商户签账指于指定商户，包括Amazon、GU、lululemon、淘宝及Uniqlo，在网上或香港实体销售点（不包括百货公司专柜及特卖场）所作的合格零售签账。
- 合格网上娱乐及网上服饰签账指于网上商户进行之合格零售签账：
 - 合格网上娱乐签账仅限于以下指定商户之网上签账，包括：
 - 串流平台：Apple TV/Music、Disney+、HBO Max、HMVOD、JOOX、KKBOX、MOOV、Netflix、Spotify、Viu及YouTube
 - 本港戏院：百老汇院线、影艺戏院、Cinema City院线、英皇戏院、星达院线（前嘉禾院线）及MCL戏院（仅限购票，食品及饮品签账不属此类别）
 - 票务平台：购票通、HotdogTIX、KKTIX、扑飞、Ticketflap及城市售票网
 - 本港主题乐园：香港迪士尼乐园及香港海洋公园
 于上述指定商户以外之任何网上娱乐签账，均不属合格网上娱乐签账类别。
 - 合格网上服饰签账指于网上商户，并由恒生、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或相关收单银行根据商户编号界定为服饰类别之合格零售签账。若个别商户之商户编号并非由收单银行界定为相关行业，或属未经授权之交易，或于百货商店线上渠道进行之交易，则不属合格签账。
- 合格网上零售签账指除第4b类别以外的其他网上签账。
- 合格外币签账指于香港以外国家或地区的实体店以外币进行的合格零售签账。以港币进行的交易不属此类别。



5. 合资格指定商户签账、合资格网上娱乐及网上服饰签账、合资格网上零售签账及合资格外币签账之奖赏不可重覆计算。如签账同时符合多个类别，将按照以下优先顺序分类：(i) 4a；(ii) 4b；(iii) 4c；(iv) 4d。恒生对合资格零售签账类别之最终决定具绝对酌情权，并为最终及不可争议。
6. 合资格零售签账不包括以下项目：网上缴费（包括但不限于缴交水费、电费、保险费、其他银行及信用卡账项等）、交税、所有保险公司签账、所有 Alipay 及 WeChat Pay 之签账、电话/传真订购（包括缴费及购物）、购买礼券、分期付款、结余转户、「八达通增值」款项（包括透过自动增值服务、电子钱包或任何其他途径增值 Smart Octopus）、购买及/或充值储值卡或电子钱包的签账交易、于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购买产品或服务的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外汇、汇票、旅行支票、存款及过数/转账）、现金透支、现金透支手续费、兑换筹码、自动转账、任何常行付款授权指示、信用卡年费、手续费、财务费用、逾期罚款、以及任何最后被取消、退回或被发现为虚假之交易。
7. 如信用卡主卡及其附属卡共用同一信用额，每个历月的合资格零售签账金额将合并计算，而所获得之奖赏将会存入主卡户口内，附属卡户口将不会获得本奖赏。
8. 每个合资格信用卡户口于每个历月最多可额外获享 \$500 +FUN Dollars 回赠。
9. 本奖赏之额外 +FUN Dollars 回赠将计算至每个历月之最后一日所作之合资格零售签账计算，本行将于 2 个历月内将额外 +FUN Dollars 回赠自动存入合资格信用卡户口内。该信用卡户口于存入有关之 +FUN Dollars 回赠时，必须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持卡人可登入恒生个人 e-Banking（如适用）或致电 24 小时恒生信用卡推广热线 2998 6899 查询有关奖赏详情。
10. 奖赏将以整数为单位计算，不足 \$1 +FUN Dollar 则不获计算。奖赏将根据总累积签账净值计算，签账净值为已登记之合资格信用卡之最后签账金额，如以折扣优惠、+FUN Dollars 或 Merchant Dollars 支付之金额，将不计算于奖赏内。
11. 在任何情况下，所有登记恕不能更改或取消，所获得之 +FUN Dollars 回赠亦不得转让或兑换现金。
12. 恒生将根据储存于恒生的交易纪录，以决定持卡人是否符合获赠回赠奖赏。如有任何争议，将以恒生之纪录为准。
13. 持卡人必须保留每项已志账之签账存根正本，恒生保留要求持卡人出示签账存根正本以作核实之权利，已递交给恒生的签账存根将不获发还。
14. 此推广所涉及之产品、服务及资讯均由个别参与商户直接售卖及提供给持卡人，因此，所有有关责任亦由有关商户全权负责。
15. 恒生全权酌情决定合资格零售签账及界定合资格商户编号。持卡人进行所有签账前，恒生恕不负责厘清该项签账合资格与否。
16. +FUN Dollars 之奖赏及使用须受恒生信用卡会员奖赏计划及/或其他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参阅 <https://www.hangseng.com/zh-cn/personal/cards/fun-dollars-merchant-list/>。
17. 除另有订明外，本奖赏不可与其他 +FUN Dollars 推广同时享用。
18. 如有任何争议，恒生保留最终决定权。
19. 恒生保留随时更改或终止以上各奖赏及不时修改各项奖赏之条款及细则之权利，毋须另行通知。
20. 除持卡人及恒生（包括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21.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22. 本条款及细则受现行监管规定约束。
23. 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文本如有任何歧异，概以英文文本为准。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